

豁免申請相關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的規定

現行發牌制度

按照現行發牌制度，若在持牌食肆（包括普通食肆及小食食肆）內另設櫃台 / 另闢一角，供零售在食肆內烘製的麵包及其他烘焙食品，必須另外申領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。



豁免申請相關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的規定

建議的優化措施

- 為便利食肆經營者，食環署建議修訂有關規定：
 - ✓ 若普通食肆或小食食肆在食肆內設有櫃台 / 角落，同時供零售及堂食在食肆內烘製的麵包及其他烘焙食品
 - ✓ 毋須另外為處所申領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

